



原创文学门户
起点中文网
www.qidian.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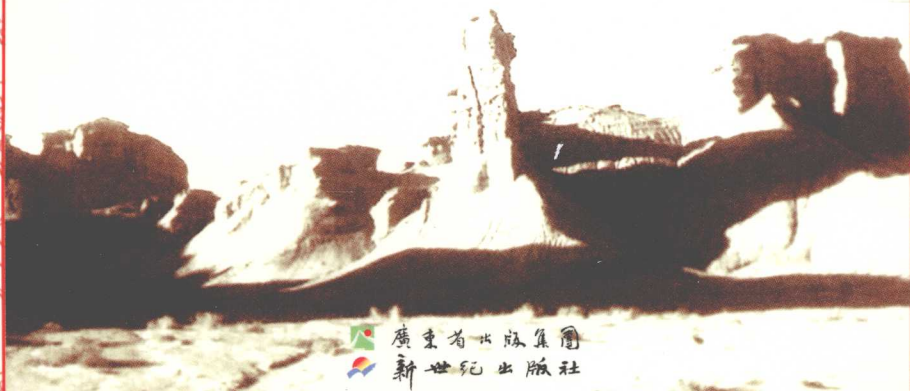
卷二

神迹之门

晴空

◎ 著

破译金匣密卷，**寻找**失落千年的神话帝国
惊世奇情，雪域大漠，尽在**晴空五年力作**



广东出版集團
新世紀出版社



卷二

神迹之门

晴空
○
著

·广州·

广东出版集团
新世纪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匣书·卷一卷二/晴空著. —广州:新世纪出版社,
2010.1

ISBN 978-7-5405-4173-6

I. 金… II. 晴…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70484 号

金匣书·卷一卷二

晴空 著

出版发行: **新世纪出版社**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密云红光印刷厂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38

字 数: 720 千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05-4173-6

定 价: 50.00 元(卷一卷二)

质量监督电话: 020-83797655 购书咨询电话: 020-83795770

风雷笔下绘春秋（代序）

与义妹晴空文字结缘已久，但她以前的作品大抵多女子的秀气，写的又是武侠一类，与我的阅读兴趣有一段距离。所以当她说让我看新作《金匣书》时，开始我并没有放在心上。得空一览，却一发不可收拾，读得如醉如痴。

没想到晴空写出了如此有趣的一部小说！这就是我的第一个评价。

一部小说，首先是要有趣。梁任公自评，自己除了一点点“趣味”，别的都不值一提。这看似自谦，其实是在自诩了。而《金匣书》是一部有趣的幻想小说，也是一部有趣的历史小说。确切地说，是一部幻想历史小说。故事以一个被偶尔发掘出来的金匣为线索展开。金匣中有一批纸质文书，是用一种业已死去的古文字记载。为了破译这种神秘古文字，两个年轻的考古工作者赵登峰和白翦翦开始了冒险之旅。故事采用双线结构，一条现实主线描绘出赵白两人在天南海北追寻古文字线索；另一条线则是以赵白两人破译出的文稿交代出古白国名将赵默在白国覆灭之时，率领青托罗盖七州十八部向西行进，在中亚建立了西丹国的故事。双线并进，现实与历史交错，勾勒出一幅庞大的画卷。

以历史为经，以幻想为纬，是创作历史故事的不二法门。而架空历史小说，一方面有历史小说的厚重，另一方面又有幻想小说的趣味，下笔时较正统的历史小说又要自由得多，所以目前颇受欢迎。然而知之者未必是擅之者，用纯熟的文字为梭，将历史和幻想联结起来，织出一幅绚丽的彩锦，这样的手笔并不多见。同时在历史与幻想间取得一

种微妙的平衡，实际上也是另一种约束，所以架空历史小说并没有想象中那样容易着笔，大多数作品往往少了厚重的历史感，只让人觉得儿戏。

《金匣书》的故事背景，取自西辽，又杂糅了一些其他朝代的野史。

称西辽为一个朝代，并不确切，事实上这是一个 12 世纪初由契丹人耶律大石在中亚建立的国家，起于公元 1124 年，迄于公元 1218 年，极盛时疆域“东起土拉河，西包咸海，北越巴尔喀什湖，南尽阿姆河、兴都库什山、昆仑山，面积不下四百万平方公里”（引自《西辽史纲》）。耶律大石本是辽太祖耶律阿保机八世孙，辽天庆五年进士，累官翰林承旨，辽兴军节度使。因为契丹人称翰林为“林牙”，在阿拉伯和西方史集中称其为“大石林牙”（在《金匣书》中赵默是以耶律为原形创作的，仍保留了这个中亚习称，称其为“达石林牙”）。辽保大二年（公元 1122 年），辽遭金宋联军进攻，辽天祚帝耶律延禧大败，耶律大石拥耶律淳为帝，继续抵抗，击败来犯宋军。保大三年，于奉圣州败于金军，被俘逃归。四年，天祚帝出兵，企图收复失地，耶律大石力谏无果，便自立为王，一般以此年为西辽之始。1130 年，假道回鹘西行，在叶密立（今新疆额敏县）立足，收伏东喀喇汗国，1132 年在叶密立称帝，建元延庆，西辽正式成立。延庆三年，耶律大石继续西行，在今天的吉尔吉斯斯坦托马克附近的巴沙拉衮（又称虎思斡耳朵）建都，改元康国。1137 年，西辽与西喀喇汗国马合木汗激战，马合木汗战败后向塞尔柱苏丹桑贾尔求救，桑贾尔率精骑十万向西辽进攻，耶律大石分而击之，在卡特万大败桑贾尔，西喀喇汗国也被西辽吞并。《金匣书》中赵默的经历，基本上都与耶律大石相符，一些细节诸如桑贾尔在战书中夸耀可以箭断髭须，耶律大石便让使节以针断须也被改头换面地写入。至于耶律大石的都城建于金山之上云云，当然是小说家言，属于幻想成分了。

纵观耶律大石平生经历，此人才兼文武，雄才大略，以一个亡国之

臣，率领残兵败将在中亚建立起一个幅员辽阔的大帝国，实在称得上是一位不世出的人杰。西辽政权延续了辽朝制度，体现中原王朝特点的年号和庙号制都在西辽得到保留，除了西辽末帝耶律直鲁古因为政权被蒙古乃蛮王子屈出律篡夺，因而无庙号以外，其余诸帝都延中原惯例有庙号，如大石为德宗，其子夷列为仁宗，其间还有耶律大石皇后塔不烟在大石去世后称制，称感天后，改元咸清，后来夷列去世，其妹普速完依母例称制，称承天后，改元崇福，都完全是中原王朝制度。在中亚史上出现具有如此鲜明汉文化特征的帝国，是史无前例的，现在也极让人感兴趣。

拉杂记述了西辽历史，可见晴空在创作此书时所花的心思。小说中赵默这个人物写得相当复杂，既有忠心为国的一面，又有狡诈自私的一面。耶律大石的为人在史集中颇受好评，甚至属于敌对阵营中的阿拉伯人，对他的评价也相当高，如阿拉伯学者朱兹贾尼在《卫教者列传》中这样评价他：“一位公正的君主，因为公正和才干而受到崇敬。”但是一个率领乌合之众的亡国之臣能在异乡闯出如此庞大的事业，单靠公正是没用的。正如《金匣书》中对赵默的评价“并不是一个纯粹的忠臣或者爱慕者，他更是开疆立国的枭雄”，这句话同样可以用在耶律大石身上。就小说而言，这一点晴空处理得相当好，赵默这个人物的性格也显得更加丰满而立体化。

对于女性作者而言，作品中爱情成分往往大于男性作者，晴空也不例外。小说中，另一个主要人物是赵默之妻、白国公主白见翔。小说中对赵默与白见翔的感情描述很多，基本上可以用“爱恨交织”四字形容。白见翔虽然身为女子，同样具备经国之才，但她对白国的感情更甚于对赵默的感情，最终两人只能天各一方，各自去为自己的理想拼搏。爱情经不起战火的烧灼，而战火中的爱情更令人叹惜。白见翔明知白国大势已去，已不可能阻挡新兴的东关帝国的滚滚铁骑，可她依旧毅然离开赵默，返回故国，为即将覆灭的祖国献出生命，使得这个

人物光彩照人。同时她心中仍然放不下赵默，即使大限在即，还是伪造了许多寄给赵默的书信，让赵默以为她仍然活在世上。《金匣书》也正是以赵默和白见翔近千年后的后世赵登峰和白翦翦之间感情发展为线索，慢慢展开的。千年前的赵默和白见翔相隔万里，最终未能携手终老，赵登峰和白翦翦却在经历了一连串的冒险后成为爱侣。小说以承载了赵默思念的神启碑在白翦翦答应了赵登峰求婚的同时崩塌碎裂、化为飞灰为结局，这个充满了浪漫主义情调的细节，也许是晴空对自己笔下这两个性格过于刚硬的情侣的一点补偿吧。

与白见翔相对应，小说中赵默的另一个妻子是东关王女纽录。纽录高大黝黑，貌不出众，箭术通神。她和赵默之间，本是因政治联姻，赵默对她并没有多少感情。然而她对赵默的感情却无比真挚而热烈，甚至不惜违背父亲命令，放走了赵默。泰州一战，东关人要引河灌城，当赵默要炸开堤坝，引水反灌东关阵营时，纽录抱着赵默留下的孩子出现。可是当赵默拒绝了纽录的劝降，纽录终于拿起铁弓，向赵默射来。这一箭，射断了两人之间最后的感情，却也让纽录这个人物从纸上凸显出来。整部小说中的女性角色，纽录着墨不多，但读下来，却比女主角白翦翦更为性格鲜明。小说中大概除了现实线中出现的中情局一方外，基本上没有反派，即使是几次陷害了赵默的严昊，也用他死前的一个细节描绘出他内心的痛苦和挣扎。至于其他一些配角也性格鲜明、充满人性，如方逸柳的足智多谋和狠辣，坚昆的忠厚，甚至俄罗斯大盗安德烈·方，在他的狡诈以外，也写了他的知恩必报。

这的确是一本有趣的小说。这是我的第二个、也是最后的评价。

燕垒生

2009年10月28日

目 录

风雷笔下绘春秋(代序)	1
第一章 女神的隐秘星河	1
第二章 沙漠神迹	49
第三章 雪山·神誓	89
第四章 征服世界之门	139
第五章 指天誓日印	183
第六章 千古一战卡特万	230
第七章 在一起	263

第一章 女神的隐秘星河

阳光灿烂，吉普车蹦蹦跳跳地开在满是碎石头的山路上，沿途都是皑皑雪山，虽然已是酷热的季节，也并不融化。偶然看到成片的村庄，村口一律是成排的白杨树，树叶在阳光下发出绿蜡般的光亮，路边开着大蓬大蓬的野花，紫色、黄色、白色，在风中摇曳生姿。

白翦翦看着眼前的异国风光，感叹地说：“真美。”

不过却没人顾得上理会她，安德烈只管闭目养神，赵登峰忙着摆弄他的金匣书翻译稿。对牛弹琴……多愁善感的女考古队员不禁遗憾地叹了口气。

她忽然有点淡淡惆怅：怎么就稀里糊涂地和这个五大三粗的赵登峰鬼混上了。这家伙不但不解风情，简直就是木头一根。

“如果这样，赵默还算有情有义，他出走西征的时候还是带着白见翔一起的。”赵登峰折腾一阵子，忽然松口气，一边整理乱糟糟的翻译稿，一边自言自语。

白翦翦见他一本正经的样子，忍不住扑哧一笑：“你这家伙，怎么一副如蒙大赦的口气？当初做负心人的又不是你。”

赵登峰一瞪眼，特认真地说：“可保不准那家伙会是我的前世啊。我这辈子对得起你，上辈子也要对得起你嘛。”

白翦翦愣了愣，见这混人又开始犯混了，一时间无话可说，心里居然有种难以言喻的滋味。

连表白的情话都说得这么混，也只有赵登峰才办得到了……可她为什么忍不住有淡淡的喜悦呢？连之前那点淡淡的惆怅也烟消云

散了。

赵登峰见她若有所思，样子格外地清秀柔弱，忽然有点心痒痒的。正在胡思乱想，冷不防吉普车不知道压到什么石头上面，使劲儿蹦跹了一下。赵登峰正好脑袋撞到车窗顶，顿时眼前一黑，痛得嗷嗷直叫。

几乎与此同时，吉普车轮胎一歪，发出噗的一声，分明是漏了气。

安德烈的助手诅咒一声，跳下去检查车况，很快就说：“妈的，爆胎了！”

之前就被北天山的烈日晒得爆了一只轮胎，还没来得及修理更换，这下又坏了一只，连备胎也没有了。众人大叫倒霉，还好附近不远处就有个小村落。安德烈估摸着村里或许有能修车的，打算下去找找。赵登峰怕他临时搞出飞机，拖上白翦翦，自告奋勇陪他一起去。

跑到村里一问，也是安德烈运气好，还真找到了一个小修车铺子。花白胡子的老修理匠是个老维吾尔人，一听就知道怎么回事，笑着说：“这一带的石头又硬又扎，过车很容易爆胎。我家这新修的小楼就是靠修车盖起来的。”

安德烈一听，敢情这修车的都发达了，可见这一路上还真没好事。他呸了一声自认倒霉，拜托修理匠把两个坏掉的轮胎都换一下。

修理匠答应着，忙活去了，要孙女出来招呼客人。这小姑娘生了一双亮晶晶的黑眼睛，十分俊俏，见了人就嘻嘻笑，还给几人倒了自家做的冰镇杏皮水。

这是当地的一种饮料，用杏子榨汁做成，加一点儿冰渣子，夏天喝起来十分解暑顺气。赵登峰是个馋鬼，一喝觉得冰凉清爽，比什么可乐汽水顺口多了，立马赞不绝口。

小姑娘被他夸了手艺，红着脸说：“客人，那你们坐在阴凉地，我再给你们倒几杯来。”赵登峰本来还想假惺惺客气一下，但口渴得很，厚着脸皮答应了。小姑娘示意他们坐到房前一块大石头上，微微一笑，头上小方巾一飘一飘的，蹦进房去端杏皮水了。

她大概是现做，叮叮当当弄了好一会儿没出来。赵登峰等得无聊，低头看着地上出神。忽然听白翦翦说：“咦？这石头有花纹？”

赵登峰“啊”地一声，一下子跳了起来。安德烈也是吃了一惊，连忙起身查看。

一见之下，赵登峰不禁心头狂跳。石板上面刻着一个镶嵌铜钱的骷髅头，旁边是西丹文字。那熟悉的纹路字迹，实在是做梦也背得出来。

那上面写的是——天佑崇文，百战不殆！

赵登峰失声叫了起来：“这里就是塔尔迪布拉克？”激动之下，连声音都有些发抖了！安德烈也是惊得瞪大了眼睛，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好运。

难道，就这么容易找到了赵行简偶遇的拓碑？

白翦翦慢慢蹲下身子，用微微哆嗦的手指摸了摸那石板，忽然摇头，轻叹一声：“不对。这石刻还看得出刀痕，腐蚀也不算严重——大不了百来年历史。”

两人大失所望，可也一阵迷惑。如果这石板只有不到百年历史，怎么会刻上十一世纪西丹皇帝对妻子的秘密祝愿？

小姑娘被他们的大呼小叫惊动，一溜烟跑了出来，睁着大眼睛问：“客人，怎么啦？”

安德烈心里一动，沉吟着问：“小妹妹，这个石板……你知道有啥故事没有？”

小女孩被问傻了，嗫嚅一会，只会羞怯地笑着摇头。赵登峰等人正感失望，老修理匠收拾好了轮胎，乐呵呵地过来：“古丽，你在和客人说啥呢？”

古丽甜甜一笑，抬头说：“客人觉得这个石板很有趣呢。爷爷，这石板有故事吗？古丽也要听……”

老修理匠一震，看了几人一眼，神色古怪。



赵登峰忽然有个预感，有戏。于是一边把修理费递过去，一边试探着问：“老大爷，这个石板的纹路很有意思，还刻着人头和铜钱，是不是有啥故事？”

老修理匠想了想，小心翼翼地说：“几位客人跑到这么偏远的地方，又问到这个，莫非又是摩杰教的后人？不过真对不住啊，我不是你们要找的人，石板的主人早就过世了，我是问他亲戚家买的这个房子，买卖合同我都还收着呢，可别找我麻烦，我真的不是——”

赵登峰一听，这都哪儿跟哪儿的事，敢情这老修理匠误会了。不过什么摩杰教、什么石板的主人，听起来倒是有些说法……

他忽然想起，当年在小固城救了赵默的西域医生正是叫摩杰，那人似乎是个景教徒，怎么又搞出了什么摩杰教？

白翦翦连忙解释了一番，又特意厚厚地加了一笔小费，老修理匠的戒备才松懈一点儿。赵登峰趁机问起摩杰教和这石板的来历。

老修理匠犹豫半天，才简单地说：“这一带山村住的人，很多是东干人和鞑靼人的混血，以前都信摩杰教的。其中特别有知识的叫做大甫，能够通晓过去，预感未来，化解灾难。据说，他们的力量来自这种石碑，叫做神启碑。大甫每天要对着石碑冥想，获得神的启示。所以每个大甫的住处门口都会立这样一个碑。不过，吉尔吉斯斯坦后来并入社会主义苏联之后，这摩杰教就逐渐不行了，活在世上的大甫也越来越少。住在这里的大甫已经过世几十年了，那时候是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我还是个小后生呢，才从新疆逃荒过来的。接手这个宅子之后，我也不会用石碑，所以它就这么荒废了。至于摩杰教是怎么回事，他们也不会和我这样的外人说。”

这番话听得白赵两人固然晕乎乎，连安德烈都有些迷茫。这莫名其妙的摩杰教，真是闻所未闻的产物，偏偏又和赵默的随行军医同一个名字，教中所用的神启碑还带着西丹铭文，要说它和西丹皇帝没有关系，恐怕谁也不信。

看来神启碑有很多块。想必，当初赵行简在塔尔迪布拉克看到的就是这样的石碑吧。只是这石碑怎么看也不打眼，为何却是摩杰教的神物？

赵登峰想了半天，央求老修理匠：“大爷，能不能带我们去见一个活的大甫？我们愿意给你报酬。”

老修理匠一听有钱，倒是高兴了一下，随即还是摇头：“还真不好找。要不，你试试看朝着塔尔迪布拉克左岸方向去找，那一带比较闭塞，可能还会有摩杰教的残余。反正，你们在村口看到有神启碑的，就可以问问啦。听说有块神启碑是万碑之母，被称作第一神启碑，你们可以找一下。不过，摩杰教徒都很勇猛，愿真主保佑你们好运……”

赵登峰一听，又是这个塔尔迪布拉克，想起之前殷颖的话，倒是心头一动，试探着问：“老大爷，莫非塔尔迪布拉克是那个什么摩杰教的大本营？”说着又塞了点钱到他手上。

老修理匠本来听得面色一变，但看在钱的份上倒是客气了不少，叹气说：“什么大本营我可不知道。不过当地有个传说，他们自称是异教战神的子孙，当地有块神启碑就是上古时代战神留下的遗迹，所以神的后代会一直守护它，并且在其他地方模仿着做了很多类似的神启碑，纪念神的降临。所以，如果别的地方找不到摩杰教徒，塔尔迪布拉克应该能找到。有人说第一神启碑就来自塔尔迪布拉克呐。”

安德烈和赵登峰听得骇笑不已。从老人的话推测，这个留下神启碑的异教战神，不是赵默才怪。

想不到隔了万里，这位当年的白国太师、后来的西丹皇帝，居然莫名其妙变成了什么上古战神。大概一些宗教图腾就是这么在传说中不断神秘化的吧。

谢过老修理匠，赵登峰正要告辞，老修理匠犹豫了一下，说：“客人，你很快要回中国吧？”

赵登峰点头称是，老修理匠呵呵笑着说：“我很多年没回新疆了，



也不知道家乡怎么样。我老家是新疆额敏县的，住在额敏河边的孟布拉克草原上。家里还有个妹妹，也不知道还在不在人世。走的时候她刚生个儿子，名叫恩图。如果有机会，请客人帮我带个平安口信吧。”

赵登峰性格本来就豪爽，自然是一口答应。

老修理匠很是高兴，跑进去摸了个黄布包出来，颤巍巍交给赵登峰，说：“里面的东西是给我侄儿的礼物，也劳烦客人转交。”然后不住口道谢。

赵登峰低头一看，里面是一块亮闪闪的矿石，似乎含有金或者铜，颜色发黄，刻成摩杰教惯用的图符，大概是块有宗教含意的护身符。他点点头，顺手揣进怀中。

告辞了老修理匠，几个人一边聊天一边回到车上。安德烈说：“看来咱们说什么也得跑到塔尔迪布拉克左岸看看才成了。”

众人一想到有希望找到传说中的西丹王城，都有点兴奋起来。这下连白翦翦也不嫌颠簸得难受了。看着眼前不断后退的雪山、古村、绿杨，心中忽喜忽悲，不知道怎么的有个错觉。

那是千年洪荒之前的命运在呼唤，那是等待了千年的灵魂在呼唤，那是痛苦了千年的思念在呼唤……

他一直希望她来，她却一生没来。那个“她”，是自己吗？

某些介于真实与幻觉之前的影像在眼前浮动，令她心神恍惚。那些虚幻的强烈的感情，和现在的她完全悖逆，可却如此搅人心肠。

她忽然打了个哆嗦，下意识握紧了赵登峰的手。赵登峰一愣，傻乎乎看了她一眼：“翦翦，你晕车？我找找看有没有晕车药啊——”

白翦翦连忙摇头，勉强笑笑，忽然被这混人一句话弄得有点喜欢，把头靠在他肩膀上，懒洋洋地说：“没事，我靠着睡一会儿就好了。”

隔着衣服听到赵登峰沉稳有力的心跳，她忽然平静了不少。千年已经千年，斗转星移，她只要眼前这个人就够了。

真正到了塔尔迪布拉克地界，赵登峰才知道头痛，没想到这一带如此广袤无边。除了万里连绵不绝的北天山，连人烟也很少看到，偶尔有个村落，一问起摩杰教，当地人就是面色微变，不住摇头。

传说中的第一神启碑到底在哪里呢？赵登峰不禁有点儿泄气了。

众人借着卫星导航系统的帮助跑了足足两天，到了黄昏时分，路过雪山脚下的一个小村。这村庄的房屋都是用石块和泥土胚砌的墙壁，看上去有些穷困。奇特的是，落日下每个小屋都闪耀着金红色的反光，美丽得惊心动魄。

安德烈看得惊叹一声：“黄金之城？难道这是黄金之城？”

赵登峰几乎也是一下子想起了志费尼的《世界征服者史》中关于西丹王城的记载，不由得跳了起来。随即又有些失望，传说中煊赫伟大、光照十一世纪阿拉伯天空的黄金之城，如今怎会是这样一个破落的小山村？

白翦翦看出他的心思，笑着说：“别多想了，这石头可能是矿石，所以反光而已。”

赵登峰不以为然：“既然看着有点黄金之城的感觉，说什么咱们也该去瞧瞧。俗话说有杀错无放过，没鱼虾也好——”

白翦翦听他又犯混，微微一笑：“可这里没鱼也没虾啊。要我说，这石头的反光是金红色的，恐怕是含铜量高，含金量怎么样倒不好说。这个不叫黄金之城，黄铜之城倒还靠谱。”

赵登峰不服气了：“你自己都说存在金铜伴生带，有了铜，金子还远吗？”

白翦翦没料到这家伙还真是活学活用，居然找不到批驳的话。一边安德烈开口了：“不管是金是铜，反正都傍晚了，咱们住一夜，顺便看看总不错。”

白翦翦点点头，勉强同意，眯着眼睛打量了一下村庄。

这时候天色更沉了，之前的烈日变成暗金色的夕阳，半个天幕都



是灿烂的颜色。借着太阳的最后光芒，小村的轮廓更加鲜艳夺目。一切深刻鲜明犹如魔幻世界。

远方雪山的寒气随着夜风吹过，带起乌云翻滚蒸腾，裹着黄金和血红的亮边，层层叠叠压在雪山之上，山和云的轮廓再也分不出，混成妖魅般的一大片，就像一个无名的上古魔兽，张大巨口要把小村庄吞噬下去。

白翦翦忽然有种奇异不祥的感觉。

但众人都是兴致勃勃，她也不好说什么，默默跟在赵登峰身边。

吉普车开进村口，一个正在河边饮羊的孩子听到声音，蹦跳着跑过来：“远方的客人，要住宿吗？我家很好的——”说的居然是吉尔吉斯斯坦的标准语，看来是读过书的。

这孩子面色黄黑，眼睛明亮，眉弓外侧微微挑起，带着明显的鞑靼人特点。赵登峰心想，当初白鞑靼的领袖床古儿曾经在大漠为赵默献上马匹给养，后来的青托罗盖祭天大会也有白鞑靼加盟的纪录。在这里又出现了鞑靼人的后代，看来这条路没走错，的确走在当年赵默的西征路线上。

他忍住兴奋，连忙说：“好啊。先给我弄点杏皮水，我口渴得很……要加冰啊。”

那孩子一怔，诧异地看了他一眼：“客人是不是经过了什么维族人的村子？我们摩杰人不做杏皮水的，不过有上好的马奶和羊奶。”

赵登峰觉得这句话有点敌意，暗叫不妙，他不清楚当地的风俗，也不知道是不是说错了什么，连忙支吾过去：“好啊，羊奶最好喝了。”

白翦翦听到“摩杰人”，心头一跳，和安德烈交换一个眼色。这个种族并不见于吉尔吉斯斯坦的地理纪录，不知道是什么秘密的小部落，或者某个大民族的别支？

再次听到“摩杰”二字，不禁有种奇异的感受。离那个命运的呼唤，似乎越来越近了。

她不知道，塔尔迪布拉克左岸会有什么在等待着……

想不到小村庄居然挺热闹，一条土街上人来人往的，有不少看着像是外面来的人。偶然有守在家门口的老人对着一行人微笑着说哈罗，大概把他们当做什么外国游客了。还有小孩迅速跑过来，“嗨”了一声，又红着小脸迅速跑开。赵登峰看得直乐。

孩子一边带路一边仰头问：“客人，你们也是去参观尼玛镇的庆典吗？”

赵登峰可没听过什么尼玛镇，安德烈倒是想起来了，附近是有个旅游景点，于是顺口答应一声。孩子嘻嘻一笑：“那你们可是聪明，知道那里住不下，先在我们这里歇脚。现在尼玛镇都快挤满了，去了也只有睡大街。还是我们这里好，价钱便宜，住得也舒服。你们明天早晨五点出发，十点左右就可以到尼玛镇，正好赶上庆典大会。”

赵登峰听得云里雾里，只好胡乱答应，顺口问：“不过我还不清楚那庆典是怎么回事……只是听说很有意思……你能给我讲一下吗？”

孩子一挺胸，骄傲地说：“那是我们摩杰人至高无上的庆典。上古时候，摩杰人的天神达石林牙降临，留下神启碑照耀我们的未来。所以摩杰历每年的这一天都是我们的庆典日。”

赵登峰听得眼睛一亮，忽然就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了。

既然当初赵行简是跟着文化代表团造访吉尔吉斯斯坦的，东道主肯定会带领他们参观当地富有文化特色的地方。这个尼玛镇既然有摩杰文化的传说，还保留了传说中来自上古时代的祭典礼，大概也是东道主会安排的旅游地。

也就是说——老修理匠提过的第一神启碑很可能来自尼玛镇！

安德烈明显也想到了这一点，一下子激动得面色微白，一会儿微笑一会儿皱眉，半天才冷静下来，塞了点钱给孩子，笑着说：“不过我们不大熟悉道路。小伙子，明天你能不能带我们去尼玛镇？”